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公告

黄建华：本院受理原告谢秀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材料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审判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8时3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烟台山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7月19日)